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14樓

承辦人：沈郁涵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266

電子郵件：MuKai1988@apc.gov.tw

傳真：02-89953684

受文者：宜蘭縣原住民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建字第11000430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0D025433_110D2014882-01.PDF、110D025433_110D2014883-01.jpg、110D025433_110D2014884-01.jpg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營建署110年度住宅補貼A4單張文宣2款(如附件)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有關機關(單位)及相關民間團體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10年7月22日營署宅字第1101144208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行政單位(含各直轄市及離島)、本會社會福利處、本會經濟發展處

副本：本會公共建設處

